

证券代码：873955

证券简称：奥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5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子彦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正常所需，山东豪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与海通恒信小微融资租赁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签署《融资租赁合同》，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

1360 万元，融资租赁期限为 24 个月、融资年利率约为 4.00%。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陈子彦，子公司法人陈子庆，子公司股东赵中华为其提供无偿担保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陈子彦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奥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